中国安装协会文件

安协〔2016〕17 号

关于做好“2016-2017 年度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和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安装协会（分会），有关行业建设协会，协会（会员单位）地区联络组，各会员单位：

现将“2016-2017 年度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评选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依据

1.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公告（第 56 号）（见附件 1），科技部准予登记的“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等 4 项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

2.《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评选办法》（安协

〔2012〕21号）（以下简称《评选办法》）。

二、评选范围

本次评选活动按《评选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基础研究类项目、技术开发与应用类项目、管理类项目”三个类别进行申报。

三、时间安排

1.申报截止时间：2016年11月30日；

2.配合评选活动申报宣讲会议时间：2016年8月下旬；

3.专业审查时间：2017年3月1日至2017年3月24日；

4.专业审查会议时间：拟定2017年4月；

5.评委会会议时间：拟定2017年5月。

四、申报方式

1.采用“书面材料与电子版资料申报相结合”的方式。

2.申报单位或申报个人网上自行下载并打印申报书表格（见附件2），填报相关材料，推荐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报送至协会。

五、有关要求

1.申报单位原则上应为中国安装协会会员单位，非会员单位可按协会章程规定，入会后参加申报。

2.评选活动不收取费用。

3.推荐单位：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安装协会（分会），

有关行业建设协会，协会（会员单位）地区联络组，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所属企业。

推荐专家：指中国安装协会专家库的专家。

各推荐单位（专家）应严格按照《评选办法》以及本通知规定，认真审查，填写推荐意见。

4. 申报二等奖以上（包括二等奖）的项目，必须提供 5～10 分钟的 PPT 或 DVD 影像资料，重点介绍项目概况以及技术难点、创新点等研究成果。为了提高技术成果鉴定的权威性，尽可能提供省（部）级的专业技术情报部门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和由省（部）级以上部门或国家授权的大型建筑安装企业集团或中国安装协会组织专家出具的科技成果鉴定报告。

5. 申报书填写要求详见《评选办法》附件二。

6. 申报资料提交：申报书和有关材料原件一份（胶装成册）、U 盘一只（申报书 word 文档、有关材料、附件 3 申报项目信息 Excel 表等电子版资料）。申报资料由推荐单位集中邮寄至协会科技推广部。

六、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唐忠赤、刘　毅、张杰超

电子邮箱：kejiwei2008@126.com

联系电话：010-68040822、010-68514801

协会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26 号 1 号楼 3012 室

邮政编码：100825

《评选办法》、本通知和附件等均可在中国安装协会网站(http://www.azxh.cn)“文件下载”或“协会文件”栏目查看和下载。

附件：1.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公告（第56号）

2.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书

3.2016-2017 年度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项目信息Excel表



2016年7月11日

抄送：国家科技奖励工作办公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司、建筑市场监管司、建筑节能与科技司；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建委。

分送：本会副会长、各分支机构。

中国安装协会　　2016年7月11日印发